

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4 月 7 日（二）09：00

地點：第二會議室

主席：蔡俊彥 校長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紀錄：鄭信雄

壹、主席致詞

各位同仁大家早，歡迎同仁於連假後平安返校。近期高雄地區傳出的疑似食物中毒事件，提醒同仁要注意飲食衛生並保重身體。

貳、各處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本次會議資料

參、會議內容補充

一、教務處：

1. 4/8 辦理語文競賽，剛才發現與學務處的社團教室有所衝突，目前正在協調中。
2. 4/14 辦理「整合數位科技及 AI 技術教學」暨「推動素養導向之跨域統整教學」線上諮詢會議，特別感謝生輔組劉李韓組長協助。

校長回應：

1. 針對相關競賽及場地的部分，請相關處室務必落實空間協調並及早公告，務必讓孩子儘早知道比賽的相關位置。
2. 高職優質化計畫關係到新年度的經費申請與辦學績效，期待更多科別投入，以爭取更多教育資源與補助。
3. 確認本校學生於屏榮高中休息區教室空間與桌椅配置是否充裕。接下來統測，請各科別及早預作準備，休息區位置請各科跟教務處報告，我們找時間過去看。對自己的孩子要更體貼，環境與安排要周全完整，這部分再請教務處做後續了解與規劃。

二、學務處：

提醒有關頒獎的部分，因為獎項已經收得差不多了，如果還有要提供獎項的，要明天前趕快

提供給訓育組，因為下禮拜一就要先公告讓學生知道哪些人得獎，還要集合預演。

校長回應：

1. 提到頒獎典禮，我希望大家明白，頒獎不是一個例行形式，孩子們其實很在意自己的表現是否被公開表揚（例如 LED 螢幕上的影像）。我們的獎勵雖然微薄但心靈的感受很強大，讓孩子感受到努力被看見，贏了，我們分享喜悅；輸了，我們分擔失落。
2. 另獎項屬性是哪一個處室的（例如教務處、實習處），該處室就要負責人員的聚集與整隊，事先公告名單進行集合預演，避免當天學生缺席或搞不清楚位置，考量到當天有人會去參加游泳比賽，需事先核對名單，將無法出席者的獎狀先抽掉，避免台上頒獎人空等，調整順序，這樣流程才不會亂。
3. 所以往後不管是頒發像是讀書優良、閱讀心得等獎項，一年也就這幾次，請大家花點時間事先把學生集合好、掌控好人數，學生的參與率提高了，他們也會感受到學校對這件事的重視。

三、教官室：

如會議資料，無補充內容。

校長回應：

1. 針對故障的監視器希望能先進行初步判定確認故障原因，是完全沒畫面、機器遺失、鏡頭掉落，還是線路問題等，希望能幫忙總務處先做這樣初步的排除，後續再請廠商針對問題維修，以節省勘查時間。
2. 因為張正財教官的加入，相關業務分配的安排與調整要讓大家知道，以便後續業務推動協調，人力的加入希望能讓我們整體的服務效率更加提升。

四、總務處：

如會議資料，無補充內容。

校長回應：

1. 圖書館工程若施工影響到會考或統測等重要考試，必須與廠商協調暫停施工，工期順延，另應要求廠商配合至少要在考試前一個禮拜，將工地周邊的廢棄物清理乾淨，維持考場環境。
2. 4/12 起學校將接續舉行技定、統測及國中教育會考。考場以仁愛樓為主，檢定另涵蓋中興樓特定教室；會考期間，中興樓與化工樓全棟規劃為考生休息區，綜職科一樓則作為國中端聯繫平台，桌椅的堪用性跟整潔狀況，是我們比較要去留意到的，所以請所有的

校安同仁能夠協助，請學務處衛生組規劃資源回收時段，宣導高三學生盡早清空個人物品，避免臨時堆置。

3. 場地檢核採分工制，分別由實習處、學務處及教務處依試場檢核表進行相關盤點作業共同維持優良的校園環境與考場品質，確保各項重大考試順利進行。

人員/項目	桌椅數量	桌椅堪用	燈光	電扇	環境	抽屜	輔導科別
許哲霖							土木
薛曉佩							電子
姚秋蓮							機械
張正財							汽車
郭俊寬							化工
廖伯凱							建築,製圖
吳君偉							電機
潘康恕							綜職
黃珠銘							進修部

檢核時間(人員):
4/08(莊)、4/10(莊)、4/15(陳)、4/22(陳)、5/6(林)、5/13(蔡)
(4/8及4/22班會課演藝廳統一更換)

感謝您！

五、實習處：

實習主任請假，由秘書代為報告，如會議資料，無補充內容。

校長回應：

1. 首先，我要肯定孩子們在技能競賽中的優異表現也感謝士閔及其他指導老師，7/11 即將舉辦的全國決賽，希望能繼續主動提供孩子各項資源全力支持孩子爭取佳績。
2. 高三狀元筆祈福活動，在活動前留意周遭環境的整理。
3. 關於技藝教育博覽會暨技藝競賽頒獎典禮，了解一下 2 位金手獎的同學是否知道當天活動時間安排，出席情形和服裝都請稍微留意。謝謝化工科、建築科、製圖科及進修部代表學校參與，希望在座各位在 4/17 當天能夠一起在現場支持，這不僅是對學生的陪伴，更是團隊向心力的展現，非常歡迎其他沒參加的科系也一起加入，科主任或同仁若願意請個公出，前往宣傳科系或支援活動人力，大家應該以團隊的精神，展開雙手迎接願意來到我們校園的孩子，大家共同協助招生，我相信我們有足夠的能量，讓各界看到本校的專業與熱忱。

六、輔導室：

如會議資料，無補充內容。。

校長回應：

1. 卓越軌跡的部分我有一點想法，除了在校網與網頁提供優良範本參考外，建議將卓越軌跡移至校外公共空間（如市公所、公部門等）進行短期策展，這不僅是成果展現，更是對學生的肯定，並能增進社會大眾與家長對學習歷程檔案的理解，提升家長對教育政策的重視。
2. 最後，再次肯定輔導室在上週園遊會辦理校園心理健康活動，透過創新的活動形式為學生紓壓。

七、圖書館：

1. 自主學習空間及設施計畫，將配合總務處展開各項作業，待施工日期確定後，我們會配合學校重要活動期程進行公告與動線調整。
2. 關於「發現屏東」第三期籌備計畫，原定今日為資料繳交期限，但目前繳交率非常低，建請各處室主任協助務必於期限內完成資料上傳，以利後續籌備工作順利進行。

校長回應：

1. 感謝圖書館持續帶動各項活動，特別是近期在統測期間，為孩子們提供了優質的環境與相關資訊，讓他們能安穩地在校複習、精進學業，這正是圖書館在校園定位上給予師生最好的支援與協助。
2. 關於「發現屏東」計畫的籌備，仍需仰賴各位主任共同努力，雖然大家目前公務繁忙，但在接下來的籌備過程中，還是要請大家多花點心思與腦力，雖然辛苦，但相信經過更深層的思考與精進，我們一定能將最好的一面完整呈現出來，這部分再麻煩大家全力配合，謝謝。

八、人事室：

本次無報告事項。

九、主計室：

提醒6月底前有五項重點工程(詳會議資料)請各單位留意執行期程與撥款進度，若預估無法如期完成，請及早於期限屆滿前函報補助單位申請展延。

校長回應：

謝謝主計室的提醒，也謝謝大家的辛勞，目前這五項工程都在穩定推動中，相信大家都能如期如質完成，其實「履約能力」就是我們與國教署建立信任的基礎，當我們每次都能展現高

度執行力、準時交出成果，上級自然會對我們更有信心，往後爭取資源或承辦任務也會更順利。

十、進修部：

進修部單獨招生作業已正式開始，截止日為 8/14，目前已將相關招生資訊於校門口 LED 看板循環播放，請各位同仁協助廣為宣傳，以利招募優秀學子。

校長回應：

我想無論是在日間部還是進修部，我們都在各自的領域為學校打拼，只要我們更頻繁地傳遞屏工的好、屏工的美，相信能讓更多人重新看見技職教育的價值，並選擇加入我們的行列，讓我們一起為屏工的未來努力。

肆、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畢業生受獎遴選要點。

決議：修正後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畢業生受獎遴選要點如會議記錄附件。

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畢業生受獎遴選要點

修訂說明		115 年 04 月 07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修訂後	原條文	說明
三、各獎項遴選標準、方式及名額規定如下： (一) 學術兼優獎：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全班第一名同學，每班一名(名單由教務處提供)。 (二) 品行優秀獎：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德行評量表現優秀之同學，每班一至二名(名單由高三各班導師提供)。 (三) 學科優秀獎：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各班學科成績第一名同學(名單由教務處提供，如已獲學術兼優獎者，則	三、各獎項遴選標準、方式及名額規定如下： (一) 學術兼優獎：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全班第一名同學，每班一名(名單由教務處提供)。 (二) 品行優秀獎：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德行評量表現優秀之同學，每班一名(名單由高三各班導師提供，如已獲學術兼優獎者，則由下一名次遞補。) (三) 學科優秀獎：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各班學科成績第一名同	1. 子項目(二)品行優秀獎彈性增加名額 1 至 2 名，刪除「如已獲學術兼優獎者，則由下一名次遞補。」 2. 子項目(九)服務優秀獎：各處室表現優異志工 1~2 名、服務性社團，調整為(如交通服務隊、環保志工社…)刪除：「本校樂隊、司儀、大隊值星、升旗旗手等」保留表現優異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

<p>由下一名次遞補)。</p> <p>(四) 術科優秀獎: 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各班實習成績第一名同學(名單由實習處提供, 如已獲學術兼優、學科優秀獎者, 則由下一名次遞補)。</p> <p>(五) 體育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代表學校參加各項運動比賽, 表現優異獲得縣級以上前二名或全國級以上前八名同學(名單由學務處提供)。</p> <p>(六) 藝文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代表學校參加屏東縣以上各項藝文美術音樂等活動比賽, 表現優異獲獎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p> <p>(七) 閱讀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對外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寫作比賽表現優異獲特優獎之同學及借閱本校圖書最多前三名之同學(名單由圖書館提供)。</p> <p>(八) 全勤特優獎: 在校三年內(統計至畢業典禮)上課期間未請假(不含公假、喪假)之同學(名單由學務處提供)。</p> <p>(九) 服務優秀獎: 各處室表現優異志工 1~2 名、服務性社團(如交通服務隊、環保志工社…)表現優異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p> <p>(十) 特殊表現獎: 全國性以上相關專業實作比賽獲獎者(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p>	<p>學(名單由教務處提供, 如已獲學術兼優獎者, 則由下一名次遞補)。</p> <p>(四) 術科優秀獎: 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各班實習成績第一名同學(名單由實習處提供, 如已獲學術兼優、學科優秀獎者, 則由下一名次遞補)。</p> <p>(五) 體育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代表學校參加各項運動比賽, 表現優異獲得縣級以上前二名或全國級以上前八名同學(名單由學務處提供)。</p> <p>(六) 藝文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代表學校參加屏東縣以上各項藝文美術音樂等活動比賽, 表現優異獲獎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p> <p>(七) 閱讀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對外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寫作比賽表現優異獲特優獎之同學及借閱本校圖書最多前三名之同學(名單由圖書館提供)。</p> <p>(八) 全勤特優獎: 在校三年內(統計至畢業典禮)上課期間未請假(不含公假、喪假)之同學(名單由學務處提供)。</p> <p>(九) 服務優秀獎: 各處室表現優異志工 1~2 名、服務性社團(交通服務隊、環保志工社等)、本校樂隊、司儀、大隊值星、升旗旗手等表現優異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p> <p>(十) 特殊表現獎: 全國性以上相關專業實作比賽獲獎者(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p>	<p>3. 子項目(九)特殊表現獎內容之「專業實作」修訂為「專業性」。</p>
<p>四、畢業生曾受小過以上懲處且未辦理銷過者, 不得遴選為學術兼優及品行優秀獎項受獎人。</p>	<p>四、畢業生曾受小過以上懲處且未辦理銷過者, 不得遴選為品學兼優及品行優秀獎項受獎人。</p>	<p>原內容文字「品學兼優」, 修訂為「學術兼優」。</p>

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畢業生受獎遴選要點

103年04月21日行政會議訂定通過
105年05月02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05月01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04月01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04月19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12年02月21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14年04月01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15年04月07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一、為鼓勵學生積極學習，提升專業技能及人文素養，落實五育並重的目標，並本於公正、公開之原則，特訂定本要點。

二、頒獎項目區分為：

- (一) 學術兼優獎
- (二) 品行優秀獎
- (三) 學科優秀獎
- (四) 術科優秀獎
- (五) 體育優秀獎
- (六) 藝文優秀獎
- (七) 閱讀優秀獎
- (八) 全勤特優獎
- (九) 服務優秀獎
- (十) 特殊表現獎，等十大類別。

三、各獎項遴選標準、方式及名額規定如下：

- (十一) 學術兼優獎: 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全班第一名同學，每班一名(名單由教務處提供)。
- (十二) 品行優秀獎: 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德行評量表現優秀之同學，每班一至二名(名單由高三各班導師提供)。
- (十三) 學科優秀獎: 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各班學科成績第一名同學(名單由教務處提供，如已獲學術兼優獎者，則由下一名次遞補)。
- (十四) 術科優秀獎: 全校高三學生在校六學期總成績各班實習成績第一名同學(名單由實習處提供，如已獲學術兼優、學科優秀獎者，則由下一名次遞補)。
- (十五) 體育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代表學校參加各項運動比賽，表現優異獲得縣級以上前二名或全國級以上前八名同學(名單由學務處提供)。

- (十六) 藝文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代表學校參加屏東縣以上各項藝文美術音樂等活動比賽, 表現優異獲獎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
- (十七) 閱讀優秀獎: 高中三年曾對外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寫作比賽表現優異獲特優獎之同學及借閱本校圖書最多前三名之同學(名單由圖書館提供)。
- (十八) 全勤特優獎: 在校三年內(統計至畢業典禮)上課期間未請假(不含公假、喪假)之同學(名單由學務處提供)。
- (十九) 服務優秀獎: 各處室表現優異志工 1~2 名、服務性社團(交通服務隊、環保志工社…)表現優異之同學(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
- (二十) 特殊表現獎: 全國性以上相關專業性比賽獲獎者(名單由相關處室提供)。

四、畢業生曾受小過以上懲處且未辦理銷過者, 不得遴選為學術兼優及品行優秀獎項受獎人。

五、由校長擔任召集人, 邀請相關處室主任、高三導師、家長代表一名、教師會代表一名, 成立「畢業生受獎遴選委員會」。各獎項受獎名單於畢業典禮前 2 週, 由各處室將名單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彙整後, 召開「畢業生受獎遴選委員會議」決議各獎項受獎名單, 經校長核准後公布。

六、各獎項受獎畢業生於畢業典禮公開表揚。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 陳請校長核示後公告實施, 修正時亦同。

伍、教師會理事長意見與校長結語：

教師會：

1. 首先, 我想藉由班上幾次學生砸破玻璃的事件, 強調監視器在釐清責任與維護安全上的關鍵作用, 並由衷感謝教官與總務處在處理這些頑皮行為及修繕工作上的辛勞。
2. 另針對教室內長期存在的「小房間」死角, 雖然目前已採取鐵板封閉, 但我建議應趁高三畢業後的空窗期, 由總務、學務與使用班級共同討論長期的規劃方案, 以徹底解決隱憂。

校長回應：

1. 不可能每個地方隨時都有監視器, 還是要靠人員多去巡視、常去查看, 至於小房間的部分, 那就請總務處、學務處以及可能會使用到該房間的班級一起討論, 看是做永久性的處置, 還是暫時封閉, 或是要做怎樣的調整, 大家集思廣益。
2. 現在的孩子比較活潑、難管教, 但我相信他們本性不壞, 只要我們願意投入更多關懷, 並持續優化校園的軟硬體與交流環境, 一定能讓學生更願意受教, 共同營造一個安全且進步

的教學空間。

校長結語：

1. 明天開始學校女籃的全國八強賽，媒體上會有比賽轉播，請大家在螢幕前為選手加油，賽程安排為明天早上八點半一場，第二天和第三天下午兩點半各一場，週六和週日則視戰績決定後續賽程，總共會連續打五天。
2. 請主教與聯絡處同仁反應，因為最近發現聯絡處去救國團借場地開小型會議，場地費要八千元，我認為除非有非常特殊性的理由，否則學校裡空間這麼多，借用校內場地既省錢、離辦公室近，歡迎他們來使用，我們還能提供現磨咖啡，收費絕對比外面便宜，我知道有些補助計畫在預算科目執行上有困難，這部分請主教跟聯絡處，另也請主計這邊再跟國教署研議一下，看能不能彈性處理，盡量把資源留在校內互相支援。

陸、臨時動議：

慈濟靜思書軒申請概況：

關於申請「慈濟靜思書軒」一案，目前規劃將地點設在舊特教辦公室，日前慈濟的師兄師姐已完成空間丈量，若計畫順利通過，對方將會提供一些書籍、置物櫃與收納式組合桌椅，屆時還是要先寫一個計畫，後續若有需要行政支援的部分，再請各單位多加協助，由於書軒對空間美感有一定要求，內部現有設置老師的洗手台也需評估拆除，牆面與地面也可能需要重新粉刷與修繕，因此，一旦計畫核定執行，也要麻煩總務處針對硬體修整部分給予專業支援，共同完成這項空間改造計畫。

校長回應：

參考高泰國中與公正國中的成功案例，慈濟在校園空間改造上的成果是有目共睹的，靜思書軒將提供高品質的組合式桌椅與書櫃，對我們來說，這能大幅節省校內的經費支出，快速打造出一個明亮、整潔且實用的閱讀空間，我更長遠的構想是，目前住校生晚自習多半分散在各自寢室，效率難以掌握，若能將學生集中到書軒自修，規範他們放下手機，在寧靜的氛圍下專心讀書或寫功課，哪怕只有一小時，對學習成效也會有顯著提升，這個地點就在宿舍前方，就近且便利，能為學生提供一個更好的學習環境，我們只需配合進行基礎的空間還原與清空，其餘的硬體設置與書籍捐贈將由對方協助，非常感謝慈濟願意提供這項資源，幫助我們在有限的預算下，為屏工學子創造出更優質的自習空間。

柒、散會：上午 10 點 50 分

國立屏東高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 間：115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09:00

地 點：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蔡俊彥 校長

紀錄：鄭信雄

列席人員：教師會理事長廖士閔

職 稱	簽 名 欄	職 稱	簽 名 欄
校長	蔡俊彥	圖書館主任	李素貞
秘書	林志遠	進修部主任	蕭文秀
教務主任	林彥君	人事主任	林嘉婷
學務主任	陳建宏	主計主任	余保鳳
主任教官	潘厚如	教師會理事長 (列席)	廖士閔
總務主任	黃剛辰		
實習主任			
輔導主任	林慧寧		

應到人數： 13 人

；實到人數： 12